

106 社工系雙修轉入申請提醒說明

1. 106學年度申請時間為：106年6月19日9:00至7月3日24:00
2. 前一學年百分制「每學期」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或等第績分平均GPA達3.38以上。
3. 請於本校公告雙主修申請截止日前，繳交申請書（含自傳、申請雙主修理由、相關經驗及修課計劃）郵寄或親送至社會工作學系辦公室。

↑ ↑ ↑ 以上資料不限格式，但請詳細填寫。

◎ 社工系轉出再申請雙修者也需要繳交上述資料！

自 傳



申請原因



相關經驗



修課計畫

